

债券代码：1980034.IB/152097.SH

债券简称：19 龙海债 01/PR 龙海 01

债券代码：1980214.IB/152235.SH

债券简称：19 龙海债 02/19 龙海 02

债券代码：182787.SH

债券简称：22 龙海 02

债券代码：254181.SH

债券简称：24 龙海 01

## 漳州市龙海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变更事项背景

根据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7 月 11 日出具的《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政府关于福建红树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等事宜的批复》（龙政综〔2024〕111 号）通知，同意将本公司持有的福建红树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包括人、财、物）无偿划转至漳州市龙海区财政局，漳州市龙海区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公司（国有独资），公司组织架构成员不变。同时，同意福建红树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9,364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 亿人民币，注册资本增加后，由变更后的股东漳州市龙海区财政局出资，其中部分为货币出资，其余由漳州市龙海区财政局以本公司 100% 的股权作价出资，扣除出资部分的本公司净资产（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将计入福建红树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24 年 7 月 12 日，经漳州市龙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福建红树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企业名称由“福建红树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红树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根据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7 月 12 日出具的《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政府关于福建红树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事宜的批复》（龙政综〔2024〕113

号)通知,同意将漳州市龙海区财政局持有的福建红树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无偿划转至漳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为福建红树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本公司上述股权变更等事项已全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变更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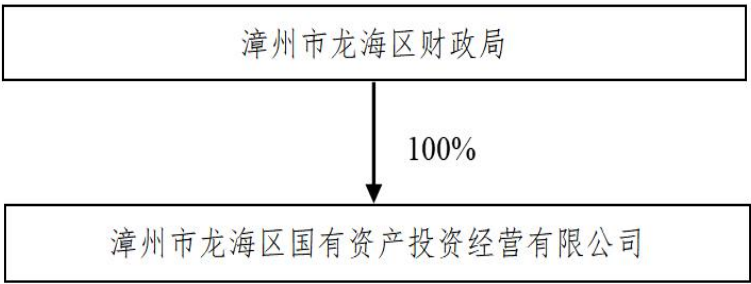
(一) 本次变更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表 变更前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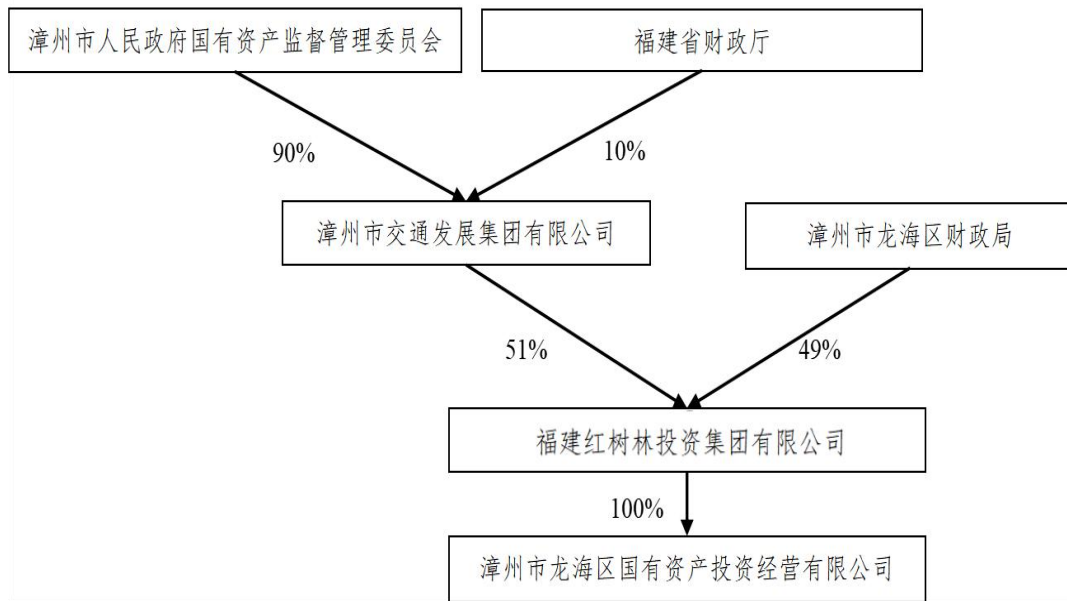
| 序号 | 主体类型  | 变更前后 | 名称                 | 性质     | 持股比例  |
|----|-------|------|--------------------|--------|-------|
| 1  | 控股股东  | 变更前  | 漳州市龙海区财政局          | 政府     | 100%  |
|    |       | 变更后  | 福建红树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独资企业 | 100%  |
| 2  | 实际控制人 | 变更前  | 漳州市龙海区财政局          | 政府     | 100%  |
|    |       | 变更后  | 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政府     | 45.9% |

(二) 本次变更前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本次变更前,股权结构图如下: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图如下：



变更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漳州市龙海区财政局。此次股权结构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福建红树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福建红树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不存在被质押及权属争议的情况，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不存在被质押及权属争议的情况。

### （三）新控股股东情况

名称：福建红树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志坤

成立日期：2010年5月13日

注册资本：100,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区海澄镇月港大道21号

控股股东：漳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业务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供应链管理服务；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水产品批发；新鲜水果批发；农副产品销售；新鲜蔬菜批发；鲜蛋批发；鲜肉批发；金属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鲜肉零

售；鲜蛋零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在本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变更后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四、影响分析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各项业务开展正常。本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后，仍然保持独立经营，股权结构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变更不会导致公司面临重大的经营方针政策变化风险、经营范围变化风险等重大不利情况；本次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等方面无其他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承诺，上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不会降低公司对已发行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本公司将根据已发行的债券和其他债务的本息到期支付安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漳州市龙海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的盖章页)

漳州市龙海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4年 7 月 15 日